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廿日出版 第十二期

吳橋縣政府公報

吳橋縣政府秘書處編印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本期目錄

告人民戒訟息爭文

佈告

公布十月份收受人民稅契業戶及價格仰週知由.....(未完).....

會議紀錄

縣政府第八次縣政會議紀錄.....

三

吳橋縣政府告人民戒訟息爭文

照得同居里閈，大都非友即親，舉凡錢財細故，詎可輕啟紛爭？有等不訓之徒，動以興訟爲能，要知法庭判斷，豈能操券必贏？敗訴固自取辱，勝訴何足爲榮？抑且費時失業，甚至產破家傾。何若存心退讓，猶可博取令名。語云人貴自訟，易曰訟則終凶。古者審質訟訓，允宜行之終身。本邑人情淳厚，特此誥諭諱諭。當能善體斯意，共作安分良民。倘仍逞刁健訟，即是心地不明。謹告本干刑律，定行依法嚴懲。勸爾諸色人等，其各一體凜遵。

吳橋縣政府佈告

第十一號

吳橋縣政府佈告 第十一號

敬業堂買羅伯瑞地七畝六分二釐 價洋一千元
于立成買于汝林住宅三分四釐 價洋二百二十元

小馬家莊 楊起買劉文憲地四畝一分三釐 價洋三百七十九元

楊文正莊 福源堂買曹金城地五畝四分九釐 價洋四百一十元

于集 孫立成買于汝林住宅三分四釐 價洋二百二十元

元三角

為公布十月份收受人民稅契業戶及地畝價格
仰通知由

案查：二十四年九月份收受人民投稅契紙，所有業戶姓

又

李孝卿買李廷元地三畝一分五厘 價洋二百五十元

七元五角

名住址地畝價格等業經佈告通知在案。茲將二十四年十月份

張可莊

張慶傑買張春潤地三畝五分一厘 價洋三百一十元

收受人民投稅契紙，業戶姓名住址地畝價格開列於後俾參遇

元○八角九分

知。倘有託人代稅，所稅價值與原價不符，即依法聲明以

國產權，勿得因循隱飾被舉干罰。切切！此佈。

計開

滿莊 王福林買王振閣地二分四釐 價洋一百三十五元

陳莊

陳振榮買劉芸軒地四畝三分五厘 價洋三百八十元

孟家莊 王書聲買趙福堂空宅二分三釐 價洋七十九元

三元二角

劉古莊 劉太乾買劉玉林地六畝一分 價洋三百六十六元

張家窪

郭俊賢買張維祿地六畝四分五厘 價洋三百〇九元

又 劉太乾買劉于氏地四分三釐 價洋二十元

元三角六分

富達華莊 姜治全買姜魏氏地二畝 價洋二百七十元

新莊

新書堂買王錦臣地一畝三分六釐 價洋九十五元

上村陳莊 敬業堂買羅伯瑞地五畝四分六釐 價洋七百三十元

城西梁莊

梁漢銘買梁玉璣地三畝九分九厘 價洋四百一十八元

三元

又	梁德和賣梁玉珂地一畝八分七厘 價洋一百五十	又	劉常德買劉華元地四畝五分一厘 價洋三百八十
小高莊	高書元賣陳玉永地四畝六分一釐 價洋三百六十	馬奇莊	積善堂賣保慶堂地九畝一分六厘 價洋一千〇五
連鎮	徐慶堂張賈熊德純等一所 價洋三千六百五十元	又	四元
宋莊	于振東賣益興堂地四畝五分三厘 價洋二百四十	上村陳莊	積善堂賣保慶堂地九畝一分六厘 價洋一千〇五
又	九元	鄭莊	馬文良賣承先堂閑宅二段 價洋一千一百元
仲家灣	胡春芳賣益興堂地四畝五分五厘 價洋二百五十	厲清臣賣厲清振地一畝六分 價洋一百七十元	十四元
趙永福賣劉振岳地三畝二分 價洋一百〇一元七	又	張福山賣趙盛德地二畝二分三厘 價洋一百二十	
角七分	元〇八角	二元	
趙永福賣劉振岳地三畝二分 價洋一百〇一元七	又	張福山賣蕭占龍地三畝一分九厘 價洋一百四十	
錢莊	李溫貢賣葛慶地四畝九分三釐 價洋二百七十一	城西梁莊	三元七角二分四厘
元六角	苗波梁莊	梁和元賣梁才氏地五畝 價洋四百〇二元	
李高莊	范福清賣祝承祿地五畝一分 價洋一百七十八元	又	
六角	又	蔡永奎賣張寶森空宅一分二厘 價洋五十元	
趙莊	趙慶蘭賣孫漢臣地一畝一分五厘 價洋二十八元	又	
西梁莊	梁廷貴補契宅地四分六厘 價洋二百四十元〇七	仲家灣	蔡水奎賣張志榮空宅一分三厘 價洋五十元
角	又	何福全賣張存善地五分二厘 價洋九元	
新莊	李貞賣尹慶臣地十畝 價洋二百五十元	李貞賣尹慶臣地十畝 價洋二百五十元	
驥莊	張玉珂賣張福和地三畝 價洋三百六十元	張玉珂賣張福和地三畝 價洋三百六十元	
孫莊	孫玉山賣孫慶祥地二畝二分八厘 價洋二百九十	孫玉山賣孫慶祥地二畝二分八厘 價洋二百九十	

六元五角

元四角

彭莊

彭德堂買彭殿臣地一畝二分二釐 價洋六十二元

鄧莊

鄧廣山買鄧立春地二分一厘 價洋十八元

朱莊

李書文買李蔭桐地四畝二分四釐 價洋三百八十

又

鄧廣山買鄧榮氏地二厘 價洋十元

二元一角七分

王陳莊

王文秀買王文祥地四畝六分四厘 價洋一百二十

崔莊

李振隆買李振貴地一畝四分六釐 價洋五十九元

又

二元

黃莊

王長發買李書法地二畝九分七厘 價洋一百七十

前曹莊

高占山買梁楊氏空宅一分五厘 價洋五十元

又

東胡莊

胡福令買陶文煥地一畝〇七厘 價洋三十六元七

角

劉金莊

戈繼林買馬春起地六畝八分三厘 價洋二百七十

又

胡福勝買周佩珍地三畝〇五厘 價洋二百二十三

元四角

孫莊

沙德海買王榮澤地二畝六分六厘 價洋七十九元

又

胡福勝買陶文煥地一畝 價洋三十一元五角

元四角

又

沙德江買賈傑地三畝一分二釐 價洋一百一十八

古來有莊

杜青山買杜福田地三畝四分六厘 價洋一百九

元九角

沈莊

沈芝洲買王德瑞地四畝五分六釐 價洋一百八十

陶莊

張文臣買張之倫地三畝七分五厘 價洋一百二十

元〇三角

又

沈芝洲買王德瑞地五畝七分七釐 價洋一百七十

又

永德堂張買仁德堂地五畝三分八厘 價洋二百七

十九元九角二分

又

王玉亭買王玉和空宅二分七釐 價洋四十二元

銅城

陳春田買王善餘地五畝七分八釐 價洋一百七十

九元

又

王玉亭買趙那氏地四畝九分五釐 價洋三百〇七

陳春田買王式圩地五畝四分二釐 價洋一百六十

四元六角

馬吉臣買呂佩璋地七畝二分五厘 價洋一百八十

八元

房莊
又
呂京州買房貴珍地一畝九分 價洋一百三十五元

一元五角

六角

管莊
又
管濟源買管金聲地二畝五分二厘 價洋一百一十

四元

管濟源買管芳嶺地四分 價洋八十三元

又

李朝玉買張金才地五畝六分六厘 價洋一百七十

元

道王莊
又
王杏弟買王金章地四畝 價洋五百二十四元六角

又

胡家圈
時振良買李萬林地八畝三分四厘 價洋四百元

元

楊文正莊
李錫光買劉松貴地三畝二分四厘 價洋一百九十

四元八角七分

彭家寺
李福起買李秉安地三厘 價洋十九元二角三分

又

鹽院劉莊
劉玉田買陳福榮地一畝六分八厘 價洋一百四十

三元一角

韓春莊
何連福買趙智禮地三畝九分二厘 價洋二百五十

元

何盛奎買何永地四畝 價洋二百六十元

又

林莊
林春元買林春亭地二畝四分四厘 價洋八十五元

七角五分

驥駒劉莊
劉玉峯買劉和元地八分 價洋四十八元四角四分

又

劉玉峯買劉和元地二畝五分二厘 價洋一百五

元七角三分

靳莊
王景臣買靳鳳儀閑地一分二厘 價洋一百四十五

元七角

雙劉店
劉吉祥買忠義堂地六畝五分六厘 價洋四百五十

九元七角

上村陳莊
忠恕堂買明德堂地三十二畝〇五厘 價洋三千九

百三十四元四角

鄭書文買鄭德昌地一畝八分七釐 價洋六十三元

七角

鄭書文買何星垣地二畝八分九釐 價洋一百七十

沈莊 王玉恒買張長緒地二畝五分二釐 價洋一百三十
二元三角

大溫寨 朱德成買溫玉海地 畝二分四厘 價洋六十二元
一角

鍔子楊莊 楊同盛買楊吉同地二畝七分三釐 價洋八十二元
吳來儀莊 張錫和買高春榮地四畝五分四釐 價洋四百一十
上村 又

三元八角三分一厘
馮殿助買馮殿元地一畝五分二釐 價洋一百元
韓春莊 吳鳳蘭買趙智禮地一畝五分四釐價洋九十五元二
角

焦莊 焦玉振買焦張氏地五畝○六釐 價洋二百○二元
五角
孫寶財買寶玉璽地二畝三分五釐 價洋三百二十
七元一角四分

仲家灣 季家河
黃桂林買樂善堂地二畝三分四厘 價洋四十六元
九角六分二厘
趙永明買尹洪洞地二畝九分三厘 價洋七十一元
一角

又 王家坊
張德俊買張文聲地二畝二分七厘 價洋一百五十
七元
郭家莊 郭秀亭買郭存義地五畝○一釐 價洋三百元○○
五角

又 郭玉亭買李興地一畝三分一厘 價洋四十元
朱家寨 朱慶瑞買同發祥地四畝三分九厘 價洋一百六十
元

孫莊
又
張明道買康春生地九畝九分七厘 價洋四百○八
元九角三分四厘
孫福永買劉恭昇地一畝七分三厘 價洋三十四元
又

四元

又

王如奎買同發祥地二畝九分三厘 價洋一百一十

又

李春起買孫立成地一畝七分 價洋三十一元
李春起買李元明地六分九厘 價洋五十元

元

彭有田買心逸堂地三畝五分五釐 價洋三百九十

又

車文信買車玉成地二分九厘 價洋二十九元四角
四分五厘

彭莊

一元三角

季家河

季公明買賈清和地二畝七分二釐 價洋一百七十

又

孫慶元買孫寶才宅一所 價洋一百七十元
孫慶元買孫明地三畝一分二釐 價洋四百三十七

七元

葉莊

張寅修買張福盛地一分二厘 價洋二十七元

又

齊振坤買蔡洪慶地十四畝三分三釐 價洋一千〇
四十六元一角七分

元二角

董占敷

董占敷買李祝氏地一分九厘 價洋十四元

又

齊振坤買李元德地二畝三分九厘 價洋一百五十

孫連粉莊

孫連珂買徐壽田地三畝六分四厘 價洋二百八十

又

齊振坤買楊金城地九畝五分六厘 價洋六百一十
二元一角六分八釐

蔣家閔

又

齊振坤買馬文善地三畝二分七厘 價洋二百五十

角六分

又

趙廣泰買趙玉山地四畝 價洋二百六十元〇五角

又

齊振坤買存厚堂宅基九厘 價洋二百三十元
劉學平買存厚堂宅基九厘 價洋二百三十元
賈振東買劉成地四畝九分一厘 價洋五百六十九

一元九角五分六厘

又

張家窪 賈振義買張芳年地二分七厘 價洋五十五元

又

葛莊 賈振義買張吉林地三畝三分一厘 價洋二百九十一元七角二分

五元七角九分

劉莊

劉永奎買穆書文地三畝九分二釐 價洋一百九十一元七角二分

又

劉莊 賈振義買張吉林地三畝三分一厘 價洋二百九十一元七角二分

七元九角三分	李思孟莊	李如君買厚德堂地九畝四分四厘 價洋七百元	大陳莊	陳有林買陳永慶地九分五厘 價洋七十元
邵莊	劉世令買邵福順地二畝八分五釐 價洋二百〇八元	丁莊	劉長亭買丁書林地六畝三分六厘 價洋四百〇七元	
元	靳莊	靳振清買靳錫永地四分 價洋八十元	陶莊	羅華廷買義和堂地八畝 價洋五百六十元
後徐莊	李春和買李蘭盛地一畝六分五厘 價洋二百〇六元	宋莊	宋獻廷買孫福海地九分六厘 價洋六十元〇九角二分	
又	李春和買李蘭盛地一畝五分四厘 價洋五十元	又	宋獻廷買陳保太地五畝一分二厘 價洋六百七十元〇七角二分	
雙廟王莊	柴吉利買慶雲堂地十畝〇八分 價洋二百三十七元	錢子楊莊	楊吉鍾買楊吉鳴地三畝二分六厘 價洋一百七十九元	
七角二分	牛家屯	侯紹禹買趙維禎地二畝一分六釐 價洋三十六元	劉漢莊	李榮傑買古師堂地七畝七分五厘 價洋二百〇九元三角一分
李自賢莊	李盛峯買李觀珠地二畝 價洋九十二元三角七分	又	李榮傑買古師堂地五畝八分九厘 價洋一百七十六元九角二分七厘	
孫莊	李振海買伯仁堂地三畝三分五厘 價洋六十七元〇八分三厘	程學良買孫書田地二畝二分九厘 價洋一百二十元	王振龍買高忠元地二畝七分七厘 價洋二百一十元	
又	李金榮買永和堂地五畝二分三釐 價洋一百八十元一角二分二釐	何莊	王恩元買陶玉堂地五畝三分九厘 價洋二百二十元	
錢子郭莊	李興隆買明德堂地六畝八分二釐 價洋五百六十元四角	梁集		

五元三角

又

玉潤堂記買永厚堂地一畝二分二厘 價洋三十六元七角

顧莊

董振江買李清熙地五分七厘 價洋二十二元九角

二分

又

郭俊傑買玉潤堂地四畝九分九厘 價洋一百九十九元八角二分

又

李榮田買李海熙地三畝九分四釐 價洋一百五十元六角四分

尤莊

田金玉買石連德地二分一釐 價洋三十元

又

孫永信買李方全地三分六厘 價洋二十元

彭莊

侯振山買程殿臣地一畝四分六厘 價洋一百九十五元

又

姜保順買祁相榮地二畝四分 價洋一百二十元

季家河

張樹鑑買王松嶺住宅三分六厘 價洋一百二十元

又

馬清林買馬兆瑞地六分五厘 價洋三十六元

後金莊

周香元買王錫榮地八分二釐 價洋九十二元

又

楊連升買竇春堂地一畝五分五厘 價洋七十七元

城西梁莊

梁潤溥買梁銀漢地二畝四分四釐 價洋一百六十元

又

竇光盛買李明堂地二分 價洋四十元

一元四角

彭莊

馬榮海買馬逢春宅基五分六釐 價洋四百二十二元

又

武世起買武明凱地二畝五分三厘 價洋一百九十五元

倉上

徐乘云買徐瑞五地四畝三分一厘 價洋三百六十元

又

胡家圈

六元四角

張家窪

正本堂買張慶元地二分一厘 價洋二十元

郭紅莊

孫繼鼎買孫玉才地九分六厘 價洋五十六元

後徐莊	徐連元買郭鴻盛地五畝四分六厘 價洋六百六十 七元	又	劉仙橋買趙俊祥地四畝四分三釐 價洋二百六十 六元
馬莊	于振波買陳志道地二分 價洋十六元	于家場	杜豐田買杜長廷地五分八厘 價洋五十九元
又	陳芳華買陳志道地六厘 價洋二十八元	安陵	張瑞堂買元永堂地十一畝一分五厘 價洋六百〇
灣西王莊	丁秀文買萬泰盛宅基二分四釐 價洋七十五元	孟舉莊	劉振德買邢國杜空宅七厘 價洋十五元
于莊	劉振山買楊成玉地三畝三分三厘 價洋五十五元	張家窪	荅鏡堂張買趙張氏空宅二分七厘 價洋一百〇八 元
劉家坊	劉世榮買尹壽和地二畝二分六釐 價洋二百一十 五元	梁家塔	梁春福買梁殿榮空宅一分九厘 價洋四十五元
前雙廟	王保和買王毓驥地四分三釐 價洋四十一元	又	梁吉順買梁勝氏地一畝二分八厘 價洋一百三十 元
又	王慶恩買石鳳瑞地二畝〇一釐 價洋五十元	劉漢莊	劉長春買餘慶堂地七畝二分三釐 價洋七百一十 六元
李玉賣古師堂地五畝九分八釐 價洋一百七十九 元九角一分	佛劉莊	戴莊	戴文慶補契地一分九厘 價洋四十元
武世奎買趙福堂地三畝一分五厘 價洋一百元	孟舉莊	高維亭買武林凱空宅四分二釐 價洋一百四十八 元六角	武振芳買孟昭林空宅二分一厘 價洋四十二元六 角
武世恩買閻金貴地二畝一分五厘 價洋一百〇七 元五角	又	劉捷三買劉廷禎住宅七分三厘 價洋五百一十九 元	齊俊周買齊玉盛地四畝七分五厘 價洋一百九十 元
佛劉莊			

一元

邢莊 王振堂買梁夢基地三畝八分三厘 價洋二百〇七元

又

李蔭堂買邵文堂地二畝〇七釐 價洋四十二元

樓子舖 于松合買吳振江地二畝〇四釐 價洋八十五元八角七分

劉家坊 劉玉符買張其昌地三畝四分一厘 價洋三百五十元

孟家窪 孟廣福買劉蘭池地一畝六分二釐 價洋八十二元

袁莊 萬寶根買袁寶太地六分二釐 價洋五十元

上村陳莊 任廷祥買厲清住宅一所 價洋六百元

楊保莊 王德盛買邊國樑地四畝 價洋一百六十八元

塔高莊 范光德買公和堂地八畝〇三厘 價洋三百二十九元五角

呂莊 吳汝祥買齊書堂地六畝二分三厘 價洋三百一十

七元七角

趙芙蓉莊 趙成祥買高明亮地三畝〇六釐 價洋一百〇四元

牛家屯 金玉升買王蘭池地一畝 價洋三十五元〇五分

又

趙隆基買王蘭池地三畝 價洋一百〇五元一角五分

雙劉店 謙益堂劉買朱振邦地二畝五分一厘 價洋二百五十一元六角

侯明祥買侯張氏地三分三厘 價洋三十元

又

趙德豐買趙德盛地一畝二分一厘 價洋六十五元

邢莊 王玉起買盛德堂地四畝〇九厘 價洋一百七十五元八角

方莊 包士和買方庚然地二畝七分五厘 價洋二百四十元三角

張蘭河買李寶珍地四畝五分一厘 價洋二百二十元

李皋茹莊 李蔭堂買馬青峯地四畝二分二厘 價洋二百〇七元

又 柳存鑄買柳存森地一分九厘 價洋一百二十元

劉鳳林買李振山地三畝 價洋一百五十三元〇三	徐家口	李廣慶買王德堂地三畝 價洋一百一十六元
又	分	
柳存章買劉金樹地一分一厘 價洋六十元		
王書琴買王長清地二畝 價洋一百〇七元		
沈莊	又	王溫莊
沈秀清買王玉田地一分七釐 價洋六十元		陳振林買徐東嶺地二畝七分 價洋一百三十九元
彭莊	又	
彭馬氏買彭楊氏地五畝 價洋四百〇八元一角		
彭高亮賣彭楊氏地四畝九分八釐 價洋三百九十		
又		
九元二角		
劉雅峯買陶瑞昌地四畝五分九厘 價洋四百四十		
城內		
一元		
陳書山買陳占興地三畝〇一厘 價洋一百四十五		
元		
陳書山買陳占興地三畝〇一厘 價洋一百四十五	何家堤	王恩惠補契宅地一分一釐 價洋二百元
李百戶莊	又	
高振起買劉世嶺地三畝一分七厘 價洋二百六十		田鳳儀買田鳳凌地二畝 價洋八十元
三元八角五分		
陳家廟		
陳占冬買陳萬鵬地二分四釐 價洋八十元		田恩洪買禡業堂地十畝〇五分五厘 價洋三百六
油房王莊		
胡全昌買胡恩元地一畝四分三厘 價洋八十六元		十九元四角三分
一角四分		
邵莊		
邵錦貴買田李氏地二畝四分五厘 價洋二百五十		馬貴榮買郭振芳地七畝四分五厘 價洋七百〇八
三元		
		元四角
		七角六分
		大柳董莊
		徐寶田買徐寶堂地一分二厘 價洋三十元
		闢齊莊
		齊洲買文華堂地五畝六分 價洋一百九十六元一角
		八重韓莊
		韓善芬買鴻慶堂地二十七畝七分二厘 價洋二千四百九十四元四角二分
		水波
		紀榮昌買侯玉清地十二畝二分九厘 價洋四百三十元
		紀榮昌買陳亭璫地三畝〇五厘 價洋二百〇七元

范莊	梁秀山買味元堂地四畝三分 價洋一百八十五元	油房王莊	王振德買張連興地四畝二分八厘 價洋八十五元	
	三角		七角	
小崔莊	崔鳳彩買崔寶林地二畝六分二釐 價洋一百六十	仲家灣	張純一買劉信禎地八畝六分四厘 價洋七十二元	
	二元八角五分		蔣家閭	趙盛義買趙玉山地三畝三分二厘 價洋二百二十
孟舉莊	武茂凱買閻金貴地二畝 價洋一百元		六元三角	
保子楊莊	邵青坡買張福亭地三畝〇六釐 價洋一百四十四	又	蔣萬得買張花藍地二畝六分三厘 價洋二百一十	
	元		元〇五角	
劉談莊	劉鳳卿買劉王氏地三畝一分四釐 價洋一百二十	又	蔣萬得買趙廣田地一畝 價洋八十元	
	四元		蔣萬得買蔣萬良地一分二厘 價洋五十五元	
劉貴林買劉芳亭地二畝九分六釐 價洋一百〇三	又	趙家茶棚	王玉秀買劉振君地八畝五分 價洋四百〇五元九	
元八角		角	角	
又	劉鳳岐買劉振江地二畝五分 價洋八十七元六角	又	趙榮祥買玉德堂地四畝二分七厘 價洋二百三十	
又	劉盛山買劉王氏地三畝三分五釐 價洋一百三十	又	七元五角	
三里井	李連成買欣然堂地八畝一分五釐 價洋七百五十		七元五角	
	四元			
王見台莊	陳福田買王效增地四分七釐 價洋二百元		王崇祿買玉德堂地十三畝二分四釐 價洋二百三十	
	九元五角三分		七元	
孟舉莊	劉福林買李雙更地一畝〇一厘 價洋一百〇一元	又	趙學斌買劉觀海地十畝〇三分四厘 價洋四百八	
	六角		十六元	

又 李盛林買馬劉氏地二畝六分九厘 價洋一百四十
二元二角

賈莊 陳國璽買陳侯氏地一畝〇五厘 價洋四十七元

第三科科長徐蓋齋代 第五科科長沈德鋗

第四科科長高雲書 建設股主任劉培基

鄭莊 萬鳳岐買欣然堂地八畝五分一釐 價洋五百二十
元〇七角

主席 劉興沛

紀錄王溥祥

又 鄭立中買鄭范氏地四畝五分 價洋三百一十九元
五角

主席提議：

胡家園 鄭立中買劉馬氏地三畝九分七釐 價洋二百七十
七元九角

王福合買文盛堂地六畝七分五釐 價洋一百八十
元

又 王壽泉買保容堂地八畝五分七厘 價洋二百五十
元
(未完)

會議紀錄

吳橋縣政府第八次縣政會議紀錄

時間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地點 縣政府會議廳

出席 秘書玉有恆 第一科科長張昕然 第二科科長方殿珩

吳橋縣政府公報 第十二期 會議紀錄

決議：自二十四年度起，每年由教育節餘項下增撥三百
元，(連前共為九百元)。以利造就，而資維持。
2查連鎮小學籌備已久，明年決定開學，其經常費本縣
亟應事先確定，以利進行請 公決

決議：明年春即行設立所有經費由縣教育費項下，照章
初級每班年撥三百元，高級每班年撥六百元。

3 檢查縣立各小學經費龐大，虛糜不貲，當此地方凋敝農村破產，實不應再有苦樂不均之畸形現象，可否按照部章，與本縣實際需要酌予減削案請 公決。

7 農教兩會及倉儲委員會經費，前曾呈准整理核減。應如何削減請 公決。

決議：按照小學規程初級每班年支三百元，高級每年支六百元（事實上確不足支配之時得酌予增加之），以後增減按照實有班次計算即由第四科核定各校預算數目，通知第三科，自明年一月一日起實行減削，所餘之款專案保管。

8 奉廳令一再催促推廣合作社，本縣為河北省產棉之區，關於合作尤有推行之必要，原來合作事業，經私人應仍舊辦理，以後關於開支須實報實銷案請 公決。

在農會內辦理，現在農會經費既經減削而合作事業費應行加增以資推廣是否可行請 公決。

決議：通過。

決議：每月支合作刊物費貳拾伍元。

5 本縣教育會，機關空設辦公無人，應飭另行改組，在未完成以前，自二十五年一月起，暫停發補助費，以

三、臨時動議
高科長動議：

重公款案請

公決。

決議：通過。

用洋二百五十元應由何項動支案請 公決。

6 檢查本縣前開防務會議孫隊長提議：「請補助各隊車子修理費」一案。經核計每車月補助伍角，十一隊共須洋伍拾伍元應否准行請 公決。

決議：現值地方款項支絀，此項無法籌撥，暫從緩議。

四、散會

決議：動用拆毀孫公廟售出廢磚洋一百五十元，作為此項開支，不足之一百元由教育款節餘項下動支。

本公報章程

吳橋縣政府公報

一，本公報為本縣公布法令記載各項行政事務之刊物

第十二期

二，本公報另闢文藝一欄歡迎對於世道人心有所貢獻之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出版

論著

三，本公報每十日出版一期每月發行三次

編輯者 吳橋縣政府秘書處

發行者 吳橋縣政府

四，本縣各機關各團體各學校對本報應妥加保存交代時並須

印刷者 吳橋縣南街和記印刷書局

不收費用

五，各機關各團體各學校對本報應妥加保存交代時並須

列入交接之內如有遺失交代人應負賠償責任

古 人 簡 言

(一) 古今不孝不忠，而至於無禮無義的人，沒有不從喪失了廉恥起始的。因為廉恥喪失，就無所不爲，所以孔老夫子和子貢講論到士人的品節，必定先把有恥爲第一義，而稱孝稱友次之。

(二) 大事難事看擔當；逆境順境看襟度；臨喜臨怒看涵養；羣行羣止看識見；心術以光明磊落爲第一，容貌以老成正大爲第一。

(五) 天下事總在認得人，能認得人則萬事皆理；不知人則萬事無成，凡事得人，勝於變法。

(六) 英雄善籠絡人，所謂籠絡者，決非能用權術。其接人也，必性情相與，肝膽相待，豁達大度，推用之人。倘若責其短而捨其長，則天下無不棄之士。

(四) 凡用人當用其朝氣，用其所長，常令其喜悅，忠告善道使知我意向所在，勿窮其所短，迫以所不能，則得才之用矣。